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彭敬雅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2

電子信箱：miyabi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564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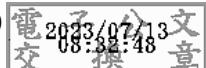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113年度國中教育會考訂於113年5月18、19日（星期六、日）舉行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2年7月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8307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訊息同步公告於國中教育會考網站（<https://cap.rcpet.edu.tw/>）；有關113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之各項試務工作辦理期程，將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國中部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

副本：臺北考區113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（中正高中代轉）電子簽章  
2023/07/13  
08:32:48

